

# 地块规划条件

地块名称	新洲路东侧、梅育路南侧地块			地块编号	XDG(XQ)-2022-34 号	建设地点	无锡市新吴区新洲路东侧、梅育路南侧	用地面积	可建设用地面积约 127901.1 平方米												
规划用地性质	工业用地			建筑密度	根据具体方案确定																
绿地率	根据具体方案确定			容积率	≥2.6	规划引导	建筑形式及协调环境	建筑色彩	与周边整体建设环境协调统一												
公共绿地	--			核定建筑面积	--																
可建设用地范围	东	南	西	北																	
	凤凰浜	用地边界	新洲路	梅育路																	
周围规划道路红线宽度	21M	--	46M	40M																	
围墙后退可建设用地范围线距离	与用地红线一致	与用地红线一致	与用地红线一致	2M																	
建筑后退可建设用地范围线距离	地上	低多层	低多层	低多层	低多层																
	5M	5M	10M	8M																	
	地下	5M	5M	5M	5M																
建筑限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层(≤3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≤6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≤24M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≤11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层(≤50M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层(≤100M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超高层(≤150M) ■满足机场净空和微波通道要求																				
出入口限制	■沿周边市政道路合理设置机动车出入口																				
停车位	机动车	小型车辆按不少于 0.6 个停车位/100 平方米建筑面积设置																			
	非机动车	按实际需求合理设置																			
相邻房屋间距规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，多层及中高层建筑与北侧住宅建筑的间距需同时满足 1: 1.31 日照间距系数要求及大寒日 2 小时的日照标准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层建筑与北侧住宅建筑之间在满足最小间距的前提下，应满足大寒日 2 小时的日照标准。 ■同时满足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(2011 版)》及消防、环保、交警等部门规范要求																				
	■地下空间用地面积：约 127901.1 平方米，应符合退界要求。地下空间建筑面积不计入地块容积率。在地质、市政条件满足要求的情况下，可开发深度控制在不大于 4 层，可用于地下车库、人防空间及配套用房等，具体由方案确定。地下空间与项目同步实施、同步规划核实和竣工验收。																				
配套设施设置	教育设施		文化体育设施																		
	卫生服务设施		托老设施																		
	社区管理设施		物业管理设施																		
	公 厕		消防设施																		
	商业服务设施		金融邮电设施																		
	其他设施		其他设施																		

说明：“■”为有要求的要素，“□”为不作要求。

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吴分局 2022 年 12 月

